

证券代码：833784

证券简称：美福润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马元良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剥离创新药研发业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福润”）拟向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北京美福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福新瑞”）剥离抗耐药、抗感染及呼吸创新药物研发业务（以下简称“创新药研发业务”）及与该业务相关的资产、负债、人员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拟剥离资产”）。

一、本次业务剥离目的

本次业务剥离完成后，美福新瑞将成为公司创新药研发业务的专属研发平台，通过专业化运营实现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风险隔离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。

二、本次业务剥离受让方及交易方案

（一）本次业务剥离受让方——北京美福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
名称	北京美福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注册资本	4000 万元人民币
注册地址	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华佗路 49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2
公司法定代表人	康志云
营业范围	一般项目：药物研究，化学制药技术研发和应用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

	广，业务培训（不含教育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股权结构	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（二）交易方案

本次业务剥离以 2025 年 11 月 20 日为基准日，按当日拟剥离资产在公司账面净值作价。美福润本次向美福新瑞拟剥离资产包括：与创新药研发业务相关的专利权、专利申请权、非专利技术、临床批件（如有）等无形资产和知识产权；与上述业务配套的实验设备、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。

美福润创新药研发业务所涉 33 名员工，其劳动合同将随本次业务剥离一并转移至美福新瑞，由美福新瑞承继并履行用人单位的全部权利与义务。

美福润与创新药研发业务有关的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，将由美福润、美福新瑞及合同相对方共同签署合同权利义务转移协议，确认该等合同项下原美福润的权利义务由美福新瑞承继。

三、交易价格

（一）本次拟剥离资产价格

鉴于受让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且剥离完成后拟剥离资产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本次拟剥离资产以 2025 年 11 月 20 日为基准日，按照当日的账面净值定价。截至基准日，本次拟剥离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50,341,298.13 元，转让价格据此确定为 50,341,298.13 元（不含税）。

（二）权利限制情况

上述拟剥离资产的权属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本次业务剥离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业务剥离完成后，美福新瑞将成为公司创新药研发业务的专属研发平台，通过专业化运营实现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风险隔离，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。本次业务剥离完成后，上述剥离资产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，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五、实施授权

为保证本次业务剥离的顺利开展，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拟剥离资产的转让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订资产转让协议、办理资产转让交割手续、办理资产转让相关的税务手续、更名手续等具体工作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署确认的《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7 日